**附件1**

**关于开展工程建设企业2022年度完成产值统计工作的通知**

中施企协字〔2023〕27号

**各关联协会、会员企业及有关单位：**

为掌握工程建设企业发展情况，加大对典型企业的宣传力度，增强企业荣誉感和影响力，我会决定对工程建设企业2022年度完成产值情况进行统计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统计内容**

   2022年度工程建设企业主要经营管理指标，包括总资产、营业收入、完成产值、新签合同额、利润总额等。

**二、活动宣传**

（一）将工程建设企业 2022年度完成产值结果收录在《工程建设蓝皮书（2023）》中（该书属于“十四五”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，每年由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组织编写、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发行）；

（二）在2023年工程建设行业发展论坛（拟于10月举办）上发布推介工程建设企业2022年度完成产值统计结果；

（三）在协会官网（[www.cacem.com.cn](http://www.cacem.com.cn/)）进行宣传展示。

**三、统计要求**

（一）参与统计的企业原则上完成产值在50亿元（含）以上；

（二）国务院国资委监督管理的中央企业以二级单位和三级单位为主体，其他类型企业以集团公司和二级单位为主体进行统计；

（三）参与统计的企业按照工程建设企业主要经营管理指标说明（附件3），如实填写承诺书（附件1）和工程建设企业主要经营管理指标统计表（附件2），保证数据和材料真实有效，并提交至推荐单位。

**四、推荐要求**

参与单位须通过各行业建设协会、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）建筑业协会（联合会、施工行业协会）或中央企业集团公司推荐。如本地区（行业）达标企业较少，可推荐完成产值前10名的企业，按产值由高到低排序。

推荐单位审核盖章后，出具推荐函，将扫描件（承诺书、工程建设企业主要经营管理指标统计表、推荐函）与工程建设企业2022年度完成产值统计汇总表（附件4）电子版（Excel），于4月15日前统一发送至hyfz@cacem.com.cn。

**五、其他事项**

（一）我会对企业填报数据和材料进行认真审核，如发现数据或材料造假，将取消企业参与资格；

（二）本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；

（三）本活动将持续开展，每年度进行一次。

**六、联系方式**

方美惠  010-63253471

冯　雷  010-63253456

赵志国  010-63253482

附件：[2. 承诺书](https://www.cacem.com.cn/uploadfile/file/20230320/1679303783801675.doc)

　　　[3. 工程建设企业主要经营管理指标统计表](https://www.cacem.com.cn/uploadfile/file/20230320/1679303783345233.doc)

　　　[4. 工程建设企业主要经营管理指标说明](https://www.cacem.com.cn/uploadfile/file/20230320/1679303783724904.doc)

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

2023年3月7日